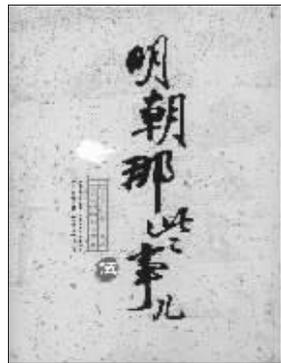


# 关键时刻徐阶拉了海瑞一把



当年明月 著  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严嵩倒台后，徐阶、高拱、张居正三个杰出的政治家各施手段，你方唱罢我登场。三人都是实干家，为中兴朝廷呕心沥血；同样又都是阴谋家，铲除异己心狠手辣。而这两点又以张居正为最：一条鞭法和考成法的改革措施惠遗万民，泽及百代；顺我者昌、逆我者死，虽杀门生亦不眨眼。

[上期回放]

海瑞这个人软硬不吃，既不图升官，也不图发财，上级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。偏偏他就升官，当上了浙江淳安县的知县。当上县令的海瑞，为了他的信仰，先是把总督大人胡宗宪的儿子暴打了一顿。接着，他又胆大包天，写信把鄢懋卿狠狠得罪了一把。

历史小说

一晃三年过去了，在海瑞的治理下，淳安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，官吏们的生活水平却在不断下降，可他们又惹不起这位活阎王，只能埋头干活。但临近年终，唉声叹气的官员们却突然变了模样，往日愁云密布的脸孔，开始绽放憧憬的笑容。

这和发年终奖无关，要知道，在海阁王手下干活，这类型的玩意基本上不要指望，真正让他们欣喜若狂的，是一个小道消息——海阁王就要高升了。这对淳安县的官员们来说无异于一场及时雨，他们开始积极准备送行仪式：永别了，海大人，无论您去哪里，只要不在这里就好，祝您一路顺风。

就在众人带着对未来的无限向往埋头准备时，确切的消息下来了，不是消暑的大雨，却是平地的惊雷。经过吏部考核，认定海瑞为优等，应予晋升，为方便工作开展，决定就地提拔为嘉兴府通判，即刻上任。

嘉兴的官员们随即开始了紧急总动员，大家纷纷回家查家谱，无论是三姑六婆、七姐八姨，吃过饭的，见过面的，点过头的，只要是个人，有关系，统统都去找，务必要把海瑞赶走。很快，海瑞就受到了人生中的第一次弹劾，弹劾者是都察院监察御史，联系到鄢懋卿同志的职务和他的为人（都察院左副都御史），我们不难猜出其中奥妙，至于弹劾的罪状，那实在是一件无关紧要的事情。

海瑞失去了通判的职位，并接到了吏部的第二道调令——改任江西兴国知县。兴国是个穷地方，调去那里似乎

也算一种发配，所以看上去，这是个合乎情理的结果，然而事实并非如此。根据鄢懋卿之前的预计，在他的授意弹劾下，像海瑞这样毫无背景和关系的人，不但无法升官，还会被革职查办。但他万万没想到，此人虽然未能晋升，却也保住了官位。多年的政治经验告诉他，其中必有名堂，所以吃惊之余，他也没敢再找海瑞的麻烦。

鄢懋卿的直觉没有错，在看似孤立无援的海瑞背后，确实隐藏着另一个人，而且还是个大人，他就是当年的那位福建学政，现在的吏部侍郎朱衡。

就这样，海瑞去了江西兴国，继续当他的县令，因为朱衡的保护，他安然度过了人生中的第一个危机，此时他四十九岁。在兴国的这几年，海县令竟然没惹过事，想来还是因为地方太穷，没人从这儿过，自然也就没有是非了。就在海县令专心致志干活的时候，却突然接到一道出人意料的调令，命他即刻进京，就任户部云南司主事。

此时是嘉靖四十三年（1554年），还没到三年考核期，而户部云南司主事，是一个正六品官。从地方官到京官，从七品到六品，一切都莫名其妙。虽然海瑞不知道，但我们知道，这自然又是那位朱副部长帮忙的结果。就这样，海县令成了海主事，职务变了，地方变了，人却是不会变的。

在地方当县令就敢和总督对着干，按照这个标准，到了京城，如果不找皇帝的麻烦，那简直就没有天理了。在亲眼见识了真正的政治黑幕和贪污腐败后，海瑞终于忍无可忍，写下了

那封天下第一名疏。一切正如海瑞预料的那样，皇帝震怒，满朝轰动，关人监牢，等待处斩。但让他感到纳闷的是，自己的情节应属于极其恶劣，罪大恶极，斩立决都嫌慢的那一类，可左等右等，挂在头上的那把刀却迟迟不落下来。

因为皇帝还不打算杀他，在听完黄锦的话后，他愣了一下，捡起了那份奏疏，看了第二遍。嘉靖不是一个笨人，他知道，一个人既然已买了棺材，自然是有备而来，而在对这份奏疏的再次审视中，他看到了攻击、斥责之外的东西——忠诚、尽责和正直。于是他发出了自己的感叹：“这个人大概是比干吧，可惜我不是纣王。”

海瑞就这样被关了起来，既不是有期，也不是无期，既不杀，也不放，连个说法都没有，他自己倒是很自在，每天照吃照睡，一点心理负担都没有。

不过，终于有一天，皇帝又想起了这件事，便发火了，火得受不了，就开始骂，骂了不解恨，就决定杀。眼看海瑞就要上法场，第二个保他的人出现了——徐阶。徐大人实在是个好人，不收钱也办事，他认定海瑞是一个难得的人才，便决定拉他一把。这位内阁首辅只用了一段对话，就把海瑞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：“皇上你上了海瑞的当了！”

嘉靖带着疑惑的神情，目不转睛地看着发出惊呼的徐阶。“我听说海瑞在上书之前，已经买好了棺材，他明知会触怒皇上，还敢如此大逆不道，用心何其歹毒！”歹毒在什么地方呢，听徐老师继续忽

悠：“此人的目的十分明确，只求激怒陛下，然后以死求名而已，皇上你如果杀了他，就会正中他的圈套！”嘉靖一边全神贯注地听，一边连连点头。就这样，海瑞的命保住了，他继续在监狱里住了下来。

事实上，在徐阶看来，海主事闹出的这点麻烦实在是小儿科，他现在急于解决的，是另一个极为棘手的问题。

在严嵩当权那几年，内阁里只有徐阶给他跑腿，后来徐阶当权，就找来自己的门生袁炜人阁跑腿，可是这位袁先生似乎不打算当狗腿子，压根没把老师放在眼里，时不时还要和徐阶吵一架。徐大人当然不会生气，但自然免不了给袁炜穿小鞋，偏偏这位袁先生心理承受能力不强，郁闷之下竟然病了，嘉靖四十四年（1565年）告病回了家。

不听话的走了，就找两个听话的来，这两个人，一个叫严讷，一个叫李春芳。严讷兄就不多说了，他于嘉靖四十四年（1565年）入阁，只干了八个月就病倒了，回了老家，内阁中只剩下了李春芳。事情到了这里，可以说是圆满解决了，但接下来，徐阶却作出了一个错误的判断，正是这个判断，给他种下了致命的祸根。

嘉靖四十五年（1566年）三月，内阁首辅徐阶力荐，经皇帝批准，礼部尚书高拱入阁，任文渊阁大学士，与其同时入阁的还有吏部尚书郭朴。在这个任命的背后，是一个精得不能再精的打算。

自从嘉靖二十八年（1549年）太子去世以后，嘉靖就没有

立过接班人，不但不立，口风还非常之紧，对剩下的两个儿子裕王、景王若即若离，时远时近。不立太子也就罢了，可让裕王想不通的是，按照规定，自己的弟弟早该滚出京城去他的封地了，可这位仁兄仗着没有太子，死赖着就是不走，肚子里打什么算盘地球人都知道。

于是一时之间群魔乱舞，风雨欲来，景王同志还经常搞点小动作，整得裕王不得安生。在这最困难的时刻，高拱来到了他的身边。这十几年的时间里，高拱不求升官，也不图发财，像哄小孩一样地哄着这位软弱的王爷，并用自己的行动对他阐述了这样一个事实：面包会有，烧饼也会有，皇位也会有，就算什么都没有，也还有我。

裕王很感激高拱。关于这一点，严嵩清楚，徐阶也清楚。于是高拱就成了抢手货，严嵩当政的时候，高拱从一个讲官被提拔为太常寺卿（三品）兼国子监祭酒，成为了高级官员。等到嘉靖四十一年（1552年），徐阶当政，高拱再次升官，成为了礼部副部长，没过多久他再进一步，任正部级礼部尚书。傻子也知道，这都是徐阶提拔的结果，然而高拱却依然故我，官照做，门不进，对徐大人的一片苦心全然无视。

丰富的政治经验及时提醒了徐阶，他终于发现高拱并不是一个能够随意操控的人，而此人入阁的唯一目的，就是取自己而代之。虽然走错了一步，在内阁中成为了少数派，但不要紧，事情还有挽回的余地，只要再拉一个人进来，就能再次战胜对手。

# 白猫带领旅行团进入无人别墅



蔡骏 著  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一个来自中国的旅行团，在泰国北方的清迈旅行。他们在大雨中迷失方向，误入一条深深的隧道，发现一座群山围绕的空城。进入这个城市后，旅行团的人开始不断地死去。他们一直在寻找逃离的通道，但却一次次失败。

[上期回放]

叶萧、孙子楚和顶顶被困在壁画地宫内。无论三个人多么用力，石头大门却依旧纹丝不动。绝望中，孙子楚发现石门右侧的墙壁上嵌着一座十几厘米大小的神龛，上面有个匕首状的凹处。他突然想起自己的包里有一把匕首，他拿出匕首，顶顶接过去，对准石门旁边的小神龛，小心地塞入那把匕首状的凹处。门奇迹般地开了……

悬疑小说

20:30

沉睡之城。叶萧、顶顶、孙子楚、童建国正在没有月亮的黑夜旅行。今晚总算人马会合了，迅速告别罗刹之国，穿过夜晚恐怖的森林，还有漆黑一片的鳄鱼潭，小心翼翼地回到了南明城。

路上，他们碰到了惊慌失措的厉书。厉书说他发现了沉睡之城的秘密，回到大本营后，他要当着所有人的面来公布这个秘密。一行人又穿过几条寂静的街道，来到大本营前的马路，当回到熟悉的小巷口时，却一下子惊呆了！大本营已变成了一堆废墟，残垣断壁矗立在黑夜里，丑陋得像具烧焦的尸体。难道这里也成了罗刹之国？

孙子楚恐惧地大叫起来，端着手电冲进危险的废墟，三楼以上都已经毁了，全部行李都付之一炬，只剩下熏黑的墙壁和破碎的水泥。剩余的那些人呢？他们都被烧死了吗？当他绝望地走出来时，却看到对面的小餐馆里，钱莫争跑出来大喊：“我们在这儿！”

劫后余生的几个人，终于汇集在了一起。当伊莲娜看到厉书时，鼻子感到莫名的酸涩，立刻冲上去紧紧抱住了他，“你去哪了？发生什么了？”面对伊莲娜的问题，厉书胸有成竹地微笑着，随后走到餐馆的中心。他煞有介事地咳嗽了一下，理了理杂乱的头发说：“现在，我要向大家公布——沉睡之城的真正秘密！”

所有人鸦雀无声，都屏着呼吸等待他说话，厉书满意地深呼吸一下，“那个秘密就是——”在厉书拖出一个古怪的长音后，屋里所有的灯光都

熄灭了，黑暗刹那覆盖了小餐馆。与此同时响起林君如恐惧的叫声，每个人都在几乎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乱跑，在互相乱跑中撞在一起，宛如掉进深深的地宫中。距厉书最近的叶萧，只感到有个影子一晃，让他浑身都起了鸡皮疙瘩。

就在大家乱作一团之时，灯光闪烁了几下，便又重新亮了起来。叶萧使劲眨了眨眼睛，发现眼前的厉书面色通红，将手放在自己的喉咙口，随即痛苦地倒在地上。他的心里一凉，立即扑到厉书身上：“你怎么了？”厉书却什么都说不出，似乎双手双脚都在抽筋，双眼瞪大着突出眼眶，嘴角吐出一些白沫。

伊莲娜扑到厉书身上，将厉书紧紧抱在怀中。厉书的嘴唇颤抖了几秒，贴着她耳边轻声说——“对不起，我不会再离开你了！”说完他便闭上眼睛，再也没有心跳和呼吸了。

厉书死了。他是第七个。叶萧蹲下来仔细观察着，想要找到厉书猝死的原因。照道理应该把衣服剥光，仔细查看身体表面有无伤口，但有那么多女生在也在不便。他细细检查了厉书的面部，翻开死者的眼皮看了看，厉书的眼球居然变成了红色。然后，他又检查了厉书的左侧脖颈，发现了一个非常微小的红点。叶萧赶紧取出手电筒，几乎把眼睛贴在死者脖子上，仔细观察着那个小伤口——表面有一层暗红色的结痂，起码已经有几个小时了，绝非刚才断电片刻受的伤。再看伤口的形状，虽然不到一厘米大小，边缘却有锯齿状痕迹，像被某种动物咬的！

叶萧胆战心惊地站起来，紧

张地看了看童建国，然后把他拉出小店，用耳语告诉他这一可怕地发现。“什么？难道是吸血鬼？”童建国听了也大惊失色，立刻低声说：“此事千万不要声张，否则会把所有人都吓死的！”

“我们必须得找一个新的地方，就像对面的居民楼一样。”叶萧向大家挥手指劲，“不要害怕！带上食物和随身物品，也许外面更安全些！”于是，所有人都走到了街上。手电光照射四周，阴冷的风从地底吹来，让孙子楚连打了几个冷战。

十一个人走在街上，像一支足球队的首发阵容，他们彼此都聚拢着，钱莫争抓着秋秋的肩膀，玉灵寸步不离小枝，叶萧和孙子楚走在最前面，童建国则在最后压阵。不知何时，大家看到了奇怪的一幕。在昏黄的路灯照射下，一个白色的幽灵正行走在前面，正是那只神秘的猫。它往前跑过了一条路口，身后跟着十几个人——这场景实在太奇怪了，凄凉的月光下寂静无声，一只猫领着人群行走……

神秘的猫突然停了下来，前头有个半敞开的铁门，两边是高高的围墙，它回头到旅行团转了一圈，便悄然跳进了门里。叶萧第一个走进铁门，手电照出里面是个院子，种植着一些家养的植物。在忽明忽暗的月光下，孤独地立着一栋别墅。其余人也小心地走进院子，聚拢着向四周照射手电，他们很快扫到了那只白猫。它轻巧地走了几步，迅速跳上别墅的台阶，像个T台模特一样回过头来，让自己的美丽暴露在手电中。随即它走到底楼的

门口，竟伸出前爪拍了拍房门。几秒钟后，院里吹过阴冷的风，想象中的主人并未开门，那扇布满灰尘的神秘之门，竟缓缓打开了……

猫又回头看了一眼，绿色的诱人眼神里，是狡诈还是怜悯？它随即钻进门里的黑暗，把悬念留给了门外的人们。

十一个人都有些心慌，叶萧用手电照射底楼的窗户，可能长久无人居住，玻璃上是一层厚厚的灰，无法看到里面的情况。只有底楼的房门虚掩着，露出一条诱人的缝隙，调动着所有人的好奇心。就当顶顶要往里走时，叶萧赶紧喝住了她：“这房子好奇怪，不要轻举妄动！”“那你自己去露宿街头吧。”顶顶无情地回敬了他一句，大步走上别墅的台阶，在门口犹豫了几秒钟，小心地打开大门——

大家陆续进来了。顶顶和林君如开始擦沙发，费了好大的劲才去除了灰尘，疲惫不堪地坐在沙发里。孙子楚还找到了一个鸡毛掸子，到处清扫着可怕的蜘蛛网。玉灵跑进厨房清洗烧水器，准备为大家烧热开水喝。

叶萧走到楼梯口停顿了一下，童建国走到他身边说：“我和你一起上去吧！”“好！”他又扫视了其余人一圈，目光最后落在了小枝脸上，她的表情和眼神都有些怪异。叶萧也顾不上那么多了，转过头大声说，“留在原地都不要动，不要关门！”接着他和童建国走上楼梯，手电光向黑沉沉的二楼射去，寂静的雾气里包藏着什么预兆？他们忐忑不安地来到二楼，首先是在墙上摸索开关，好不容易打开电灯，两人都下意

识地挡了挡眼睛。

果然是条狭窄的走廊，两边各自开着一道房门，中间有个颇为豪华的卫生间。叶萧推开左边的那扇门，同样先打开电灯。这是间宽大的卧室，摆放着一张双人大床，还有一些常用的电器和家具。收拾得还算干净，但关了一年的陈腐气味，让他赶紧捂上了鼻子。

童建国进了右边的房间，和左边的差不多大小，但只有一张单人床。屋里有个巨大的书架，还有一张写字台，桌上摆着一本英文的《亚洲考古年鉴》，看来这是主人的书房。他匆匆扫了一眼书架上的书，便看到了《全球通史》《人类与大地之母》《罗马帝国衰亡史》《第一次世界大战回忆录》等历史书籍。

两个人继续向前“探索”，发现二楼还有一个露台，大约有十几平方米，抬头就是清冷的夜空。地上摆着一些花盆，里面的植物有枯萎的也有茂盛的。走到露台栏杆边上，正对着房子的后院，月光照耀着一片小竹林，还有一辆白色的小轿车。

此刻，叶萧已独自走上三楼，打开电灯后发现这里比二楼更小，只有一间卧室和一个阁楼，后面是个五六平方米的小露台，还有个简单的卫生间。阁楼中间的坡度很高，里面堆放了不少杂物，看来是做储藏室用的。卧室明显是女孩子住的，处处布置得温馨怡人。床头有不少明星海报和贴纸，粉色床单沉睡在灰尘之下，写字台上有机猫和HELLO KITTY。一台找不到电源线的笔记本电脑上摆着一堆玩具小熊，还贴满了亮亮的小星星……